

中国科协办公厅文件

科协办发组字〔2024〕28号

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 第十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 被托举人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各有关学会联合体：

经有关单位自愿申报、专家评审和社会公示，确定中国物理学会等 89 个全国学会（学会联合体）为第十届（2024—2026 年度）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以下简称青托工程）项目实施单位。现将项目实施单位名单及资助名额予以公布（附件 1），并就开展被托举人遴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时间

自通知之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13 日止。

二、年龄条件

被托举人应为 1992 年 1 月 1 日（含）后出生，女性或医学

领域可适当放宽至 1990 年 1 月 1 日（含）后出生。

三、遴选步骤

（一）完善组织机制和遴选标准。成立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和遴选专家组，邀请本学科领域内权威专家参与遴选评议。制定遴选办法，明确遴选程序。

（二）公开征集和宣传动员。公开发布正式遴选通知，通过多种途径在本学科领域广泛宣传动员，对报名人选进行资格审查。

（三）精心组织遴选评审。严格按照遴选办法和遴选程序，精心组织召开遴选评议会议，通过打分、投票等方式确定推荐人选。相关工作人员和遴选专家应严格遵守保密和回避制度。

（四）规范履行公示程序。应将被托举人推荐人选姓名、年龄、研究领域、工作单位、对应的推荐专家或机构，遴选专家姓名、研究领域、工作单位等信息，在本单位官方网站等平台面向社会公示5个工作日。

四、材料报送

各项目立项单位在公示无异议后，请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前在青年人才托举工程人才培养跟踪服务平台（<http://qingtuo.36ve.com>）上完成项目和青年人才信息填报。从平台中导出被托举人推荐人选登记表（附件 2）和被托举人推荐人选名单（附件 3），一式 1 份送至中国科协组织人事部人才工作处。所有材料须加盖学会公章，学会联合体由牵头学会负责填写并代章。

中国科协将对上报的被托举人推荐人选进行统一审核，审核

— 2 —

确认后的被托举人推荐人选相关信息统一公示后，确定并公布被托举人名单。

五、有关要求

（一）履行“为国选材”责任担当。各项目实施单位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四个面向”，严把政治关和学术道德关，向参与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参与国家实验室建设、从事基础研究和“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

（二）统一规范开展遴选。遴选中国科协资助和自筹资金资助被托举人推荐人选，应坚持统一标准、统一评审，不得将自筹资金资助名额和人选与资金来源挂钩。所有资助名额均须按统一要求开放申报，不得限定资助方向。

（三）做好人才计划互斥审查。各立项单位要切实负起责任，严格审查申请人入选其他人才计划有关情况。申请人本人应填写个人诚信申报承诺书。

（四）减少申请人填报量。各立项单位要依据申请人信息表参考模板（附件4），组织开展申报工作，确保申请人只填报一次，严格控制填报工作量，切实为科技工作者减负。

（五）做好入选者跟踪服务。创新开展思想领航服务，支持青托人才参与中国科协高层次人才国情考察和研修活动。用好用足学术共同体托举资源，吸纳进入学会青年工作委员会任职、担任期刊编委、学术秘书等。组织深度参与产学研融合，重点吸纳加

入科技服务团，助力青年人才深入一线、了解一线、服务一线。支持参与科技志愿服务与决策咨询，梳理工程技术领域入选者，纳入“科创中国”平台相应产业专家库，支持入选者就行业领域发展，以及人才选拔、培养机制改革等建言献策。

中国科协将选派青托遴选特派员，对项目实施单位遴选过程开展跟踪指导和监督检查，并开通青托工程监督举报邮箱，接受实名投诉举报。

企业、特殊科技领域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相关工作另行安排。

六、联系方式

中国科协组织人事部人才工作处

联系人：冯天昊 陈 偲

联系电话：010-68578091 010-68526144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3号（100863）

监督邮箱：qtgc@cast.org.cn

- 附件：1. 第十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实施单位
名单及资助名额
2. 第十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被托举人推荐
人选登记表（样表）
3. 第十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被托举人推荐
人选名单（样表）

4. 第十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申请人信息表
(参考样表)



附件1

第十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 项目实施单位名单及资助名额

序号	学会 编号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科协 资助名额 (人)	自筹资金 资助名额 (人)
1	A-2	中国物理学会	2	0
2	A-3	中国力学学会	5	4
3	A-4	中国光学学会	2	0
4	A-5	中国声学学会	3	0
5	A-6	中国化学会	5	0
6	A-7	中国天文学会	2	0
7	A-9	中国空间科学学会	3	5
8	A-10	中国地质学会	3	3
9	A-11	中国地理学会	1	2
10	A-12	中国地球物理学会	1	2
11	A-27	中国心理学会	1	0
12	A-28	中国生态学会	2	0
13	A-29	中国环境科学学会	2	4
14	A-31	中国感光学会	0	2
15	A-33	中国岩石力学与工程 学会	3	12
16	A-35	中国系统工程学会	1	0
17	GA-003	国际动物学会	3	0
18	B-1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	2	6
19	B-2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	2	9
20	B-5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	2	6

序号	学会 编号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科协 资助名额 (人)	自筹资金 资助名额 (人)
21	B-6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1	5
22	B-7	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	2	2
23	B-9	中国内燃机学会	1	2
24	B-10	中国工程热物理学会	2	2
25	B-12	中国制冷学会	2	2
26	B-14	中国自动化学会	4	12
27	B-18	中国图学学会	2	2
28	B-19	中国电子学会	5	30
29	B-20	中国计算机学会	3	2
30	B-21	中国通信学会	4	17
31	B-22	中国中文信息学会	2	2
32	B-35	中国化工学会	4	10
33	B-38	中国煤炭学会	5	0
34	B-39	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	1	2
35	B-40	中国能源研究会	2	10
36	B-43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2	2
37	B-50	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3	2
38	B-51	中国粮油学会	3	2
39	B-54	中国仿真学会	2	0
40	B-56	中国振动工程学会	2	4
41	B-57	中国颗粒学会	1	2
42	B-59	中国动力工程学会	1	2
43	B-60	中国惯性技术学会	3	2
44	B-62	中国电源学会	2	2
45	B-65	中国图象图形学学会	2	10
46	B-66	中国人工智能学会	2	6

序号	学会 编号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科协 资助名额 (人)	自筹资金 资助名额 (人)
47	B-68	中国工程机械学会	1	2
48	B-71	中国指挥与控制学会	3	2
49	B-74	中国密码学会	2	0
50	B-75T	中国大坝工程学会	2	2
51	B-76T	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	2	2
52	B-79T	中国矿山安全学会	0	2
53	B-81T	中国辐射防护学会	0	2
54	C-1	中国农学会	5	0
55	C-2	中国林学会	1	8
56	C-3	中国土壤学会	3	0
57	C-4	中国水产学会	3	0
58	C-6	中国畜牧兽医学会	2	0
59	C-7	中国植物病理学会	2	1
60	C-8	中国植物保护学会	3	0
61	C-9	中国作物学会	2	0
62	C-12	中国水土保持学会	2	2
63	C-14	中国草学会	2	0
64	C-15T	中国植物营养与肥料 学会	2	0
65	D-2	中华中医药学会	3	2
66	D-4	中国药学会	3	0
67	D-9	中国病理生理学会	1	0
68	D-12	中国针灸学会	1	0
69	D-18	中国毒理学会	2	1
70	D-19	中国康复医学会	0	2
71	D-23T	中华口腔医学会	3	3
72	E-4	中国现场统计研究会	1	0

序号	学会 编号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科协 资助名额 (人)	自筹资金 资助名额 (人)
73	E-7	中国科学技术情报学会	3	0
74	E-9	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	2	0
75	E-10	中国科学学与科技政策 研究会	2	2
76	E-11	中国农村专业技术协会	1	0
77	E-22	中国国土经济学会	1	0
78	E-26T	中国科学探险协会	2	0
79	E-27T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	2	2
80	E-28T	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	2	2
81	E-29T	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	1	0
82	E-30T	中国发明协会	2	2
83	E-33T	中国检验检测学会	2	2
84	E-34T	中国女科技工作者协会	2	1
85	E-45W	詹天佑科学技术发展 基金会	0	2
86	E-47T	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 学会	2	0
87	L-1	中国科协生命科学学会 联合体	43	19
88	L-2	中国科协创新融合学会 联合体	43	135
89	L-6	中国科协先进材料学会 联合体	34	61
合 计			303	448

附件2

第十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被托举人
推荐人选登记表（样表）

推荐学会（加盖公章）：

一、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正面免冠 半身2寸 彩色近照
出生日期		民 族		
职 称		政治面貌		
学 历		研究领域		
学 位		手 机		
邮 箱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及职务				
通 信 地 址				
社 会 任 职	（国内/国际组织任职情况）			
学术简历（最高学历及从事科技或管理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毕业院校/工作单位			学历/职务
主要科研工作及业绩简介（限300字以内）				
简要说明个人的科研能力、创新能力、取得的科研进展或重要成果（包括科技成果应用、技术推广情况及产生的经济效益等）。				

二、推荐渠道意见

专家推荐	专家信息及推荐意见	
	专家1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
	专家2	
	专家3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推荐专家1签字 年 月 日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推荐专家2签字 年 月 日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推荐专家3签字 年 月 日	
机构推荐	机构信息及推荐意见	
	机构全称	
	推荐意见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单位公章(或机构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被托举人所在单位及托举学会（学会联合体）意见

被托举人 所在单位 意见	单位全称	
	经审查，未发现该同志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托举学会 （学会联合 体） 意见	单位全称	
	经审查，未发现该同志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代章）： 年 月 日	

四、个人诚信申报承诺书

个人诚信申报承诺书

作为第十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申请人，本人郑重承诺：

1.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知晓《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十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被托举人遴选工作的通知》中对资助对象的有关规定。

2. 本人未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

3. 如本人同期申报并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将主动选择其一，并及时反馈。

4. 本人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的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无不实或涉密内容。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中国科协组织人事部制表

附件3

第十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被托举人
推荐人选名单（样表）

项目单位（加盖公章）： 资助人数： 学会负责人签字：
填表人： 手机号：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民 族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职称	学历	专业	手机	邮箱	推荐专家/机构

中国科协组织人事部制表

附件4

XXXXXX（立项单位名称）

第十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申请人信息表

（参考样表）

一、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正面免冠 半身2寸 彩色近照
出生日期		民 族		
职 称		政治面貌		
学 历		研究领域		
学 位		手 机		
邮 箱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及职务				
通信地址				
社会任职	(国内/国际组织任职情况)			
学术简历（从大学填起，包括国外学历）				
起止年月	校（院）及系名称	专 业	学历/学位	

主要经历（毕业以后从事科技或管理工作的经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及部门			职务/职称	
重要科技奖项情况（获奖情况、发明专利等，不超过4项）						
序号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专利名称			奖励等级、排名	
1						
2						
3						
4						
发表论文、专著的情况（限填有代表性的论文和著作，不超过5项）						
序号	论文、论著名称	年份	排名	发表刊物或出版社名称	是否被三大检索收录	被引用次数
1						
2						
3						
4						
5						

二、主要科研工作及业绩简介

主要科研工作及业绩简介（限300字以内）

简要说明个人的科研能力、创新能力、取得的科研进展或重要成果（包括科技成果应用、技术推广情况及产生的经济效益等）。

三、未来三年研究计划

未来三年的主要规划与目标（限300字以内）

描述申请人依托现有科研基础或项目开展的研究工作；参加各种学习培训；学术交流、国际合作等；单位的支持情况；个人科研能力、管理能力、交流能力的预期等。

四、推荐渠道意见

专家推荐	专家信息及推荐意见	
	专家1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
	专家2	
	专家3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推荐专家1签字 年 月 日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推荐专家2签字 年 月 日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推荐专家3签字 年 月 日	
机构推荐	机构信息及推荐意见	
	机构全称	
	推荐意见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单位公章 (或机构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五、个人诚信申报承诺书

个人诚信申报承诺书

作为第十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申请人，本人郑重承诺：

1.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知晓《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十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被托举人遴选工作的通知》中对资助对象的有关规定。

2. 本人未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

3. 如本人同期申报并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将主动选择其一，并及时反馈。

4. 本人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的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无不实或涉密内容。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中国科协组织人事部制表

